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8日至2026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85343109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5月16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南京雷德蒙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江苏省南京市雨花台区西善桥街道福润雅居东升园大楼四楼415室

代理机构 北京安博致信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0类：面条